

寶血會培靈學校法團校董會的職能

法團校董會的目的：

- 法團校董會的目的是管理本校及促進本校教育

本校的抱負和辦學使命：

- 秉承天主教教育方針及耶穌寶血女修會辦學精神，按寶血會培靈學校的辦學宗旨管理及發展本校。

校董的角色：

- 整體而言，校董須負責 —
 - (a) 確保辦學團體訂定的本校抱負和辦學使命得以實踐；及
 - (b) 為本校研訂一般指示、制訂本校的教育和管理政策；及
 - (c) 監督規劃及制訂財政預算的過程、監察學校表現、確保學校管理層承擔責任，並加強社區網絡。
- 校董須促進法團校董會與提名他為校董的團體之間的溝通和合作。
- 任何類別的校董均須以其個人身分為本校學生的利益而行。